

中工网公告

安徽省蒙城县人民法院公告

(2026)皖1622民初4051号

张想想：

本院对原告蒙城县海鹰商贸有限公司诉张想想买卖合同纠纷一案，因无法直接送达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、起诉状副本、举证通知书、开庭传票等材料。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。提供答辩期、举证期为公告到期后15日内，并定于期限满后第三日（遇节假日顺延）下午3时在本院涡北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，逾期则依法缺席判决。

中工网
公告

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04月13日中工网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“中工网公告”下载)